

股票代码：000620

股票简称：新华联

公告编号：2022-058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期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华联控股”）《告知函》，因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新华联控股合同纠纷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市三中院”）对依法冻结的新华联控股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启动司法执行。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 10,000,000 股股票被动减持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被动减持情况

1、股东被动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被动减持方式	被动减持股份来源	被动减持期间	被动减持均价	被动减持股数（万股）	被动减持比例（%）
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	集中竞价交易	非公开发行股份	2022年7月28日	2.43元/股	1,000	0.53

2、股东本次被动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被动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被动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	股数（万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116,027.26	61.17	115,027.26	60.65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16,027.26	61.17	115,027.26	60.65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	0	0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股票已被多家债权人进行多轮司法冻结，新华联控股自身已无卖出股票的操作权限。根据新华联控股《告知函》，本次减持属于因

司法执行导致的被动减持，中信证券根据北京市三中院的协助执行通知书进行卖出操作，中信证券在卖出上述股票前未告知新华联控股。上述股票被动减持后，中信证券已按北京市三中院的协助执行通知书执行完毕。

2、上述公司股份被动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3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《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7月29日